

附件 3

##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

江\_\_\_\_\_ (2026) \_\_\_\_\_号

广东聚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发现你公司存在下列违规行为,依据《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》,总共被扣15分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(工程施工)评价标准(A2)	子序号	内容	扣分
	A2-56	施工过程中有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	15

如对扣分有异议,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,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执行扣分人签名:

执行扣分人证号:19130116030

19130116032  
2026年4月19日

被扣分单位签收:

梁振威

(注:如被扣分单位拒签,送达即为签收。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。)